

前番,我家亲属来北京看病,被个骗子拐去一个大院,活生生买了两万块钱的红砖末当作灵丹妙药捧回老家喝得眼儿屁着凉。问她为什么相信这些砖末会治病?她翻了半天白眼,谓曰:“你们是没看见那院子里有多少穿白大褂的老头儿!”——多混账的逻辑。

人说,人之将死,其言也善。我见得更多的是老而无忌之谈。老而做官要离席的,会说出一番实话来。“子弹射出已久”的老朽身子骨,也爱攒些姑娘蹄子的玩笑来混世。能活一天就快活两晌,何必苦口婆心坐化堂前呢!

看得越多,拳打南山虎、脚踢北山狼的无所谓劲头就又回来了。为老不尊没问题,少要尊老,也未必就全是进步。有人,生而就小。这是我们“小镇青年心怀世界”这个故事蓝本最强力的动因和美好的根源:它包含了创造、奋斗、进取,跟贪婪斗争,扶正方向,寻求自我价值;涉猎到爱情、正直、睿智和不能跨过的愚蠢。少者用思考改良老者赋予的流程,建设完整的符合自我趣味的及他者利益的、美好而又充满思考乐趣的领域。老没老样,小没小样,混而不吝,就这样。

(摘自《让我们一起恨天才》,江苏文艺出版社)

恋旧的矫情

叶倾城

只要佳节将近,转来转去的微信就没法看了。一定有个固定的主题,怀旧。童年的庙会,糖葫芦才一毛一根,新衣服多么火红熨帖,大家的笑脸多么真诚——顺带批评一下现代:年节还有味吗?礼物贵了人情薄了,食物都是香精……总之,一代不如一代。鲁迅先生笔下的九斤老太不死,还精神着呢。

真的如此吗?我的记忆却截然相反:改革开放后才有庙会,举家出动,挤公共汽车,车上人能把人叠起来。新衣不合身,走起来裹七裹八,绊一跤。小时候的零食好吃吗?巧克力是人造可可脂,水果糖就是个甜,北京果脯、茯苓饼等中式零食是甜上加甜。众人歌颂的大白兔奶糖——前段日子我一时无聊买了一包,确实是奶糖,现在超市里任何奶糖都是这个味道。现在食物都是香精吗?那也是更高级更接近天然滋味的香精。

我个人觉得,这种普遍的怀旧,一方面来源于:当事人怀念的并非那个岁月,而是童年的自己,是那个对世界充满惊喜、备受宠爱、享受快乐而不用对快乐负责的自己。门边红彤彤的春联多可爱,小朋友不用亲自去买,不用考虑价格,也不用爬上去贴。年夜饭真丰盛,那个在厨下又洗又切、十指冻得红红肿胀的,也不是他。当年,他是看魔术的小孩,现在轮到他出演魔术了。

另一方面来源于:记忆对往事的美化。童年像初恋,隔了多少年的辛苦路来看,所有不愉快的细节都被晕掉抹掉,留下来的全是动人的、甜蜜的。它渐渐不再是一个真实的存在,而是半真半假的桃源:确实有,但不是这么回事儿。

还有一个原因——怨我刻薄——我觉得是一种“世人皆醉我独醒”的矫情:你们都喜聚不喜散吧?我偏要喜散不喜聚;你们都爱繁华热闹吧,我偏要觉得热闹到了不堪程度。这才显得我是和你们不一样的烟火,我是卓尔不群的中二病患者。

中国人真的爱怀旧,一怀起来就没有边:当年民风淳厚,老百姓嘴里都没脏字——好歹也有那么多现代作家的小说作证,生动记录了不少民间脏话;某些时代路不拾遗、夜不闭户——难道不是因为大家都穷?家里没有现金没有值得偷的东西;以前结婚不要房不要车,看对眼推上自行车就去领证——连我都记得,我小时候自行车的价格,是普通人一年的工资,还凭票供应。我同学里,有自行车的人家,比现在有车的还少。

为什么不能够老老实实承认:现在的生活就是很不错呢?老回头看,眷恋那从未曾有的好日子,只会扭伤你的脖子,让你撞树。

(摘自《中国新闻周刊》2015.12.24)